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M Hi-Tech Cleanroom Limited
捷芯隆 高科潔淨系統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責任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建議宣派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及
有關二零二二年年報的澄清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或「本年度」)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財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56,570	462,907	(23.0%)
毛利	112,941	149,597	(24.5%)
年內溢利	54,859	75,410	(27.3%)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3.90	5.35	
毛利率	31.7%	32.3%	
純利率	15.4%	16.3%	

全年業績

捷芯隆高科潔淨系統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356,570	462,907
銷售成本		(243,629)	(313,310)
毛利		112,941	149,597
其他收入	4	3,162	5,311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820	4,557
銷售及分銷開支		(7,890)	(16,89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0,180)	(37,840)
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 (撥備)/撥回淨額	7	(542)	3,265
合約資產信貸虧損 (撥備)/撥回淨額	7	(2,717)	445
研發開支		(7,453)	(12,032)
融資成本	6	(1,157)	(2,730)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68,984	93,677
所得稅開支	8	(14,125)	(18,267)
年內溢利		54,859	75,410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持作自用的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的 重估盈餘		501	1,009
因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重估而產生的 遞延稅項		(120)	(242)
		381	767
其後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31)	6,501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50</u>	<u>7,26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54,909</u>	<u>82,678</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4,609	74,955
非控股權益		<u>250</u>	<u>455</u>
		<u>54,859</u>	<u>75,410</u>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4,659	82,223
非控股權益		<u>250</u>	<u>455</u>
		<u>54,909</u>	<u>82,678</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3.90</u>	<u>5.3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957	75,240
遞延稅項資產		5,052	4,606
		<u>85,009</u>	<u>79,846</u>
流動資產			
存貨		47,805	40,4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94,525	75,874
合約資產	12	128,537	104,620
應收關聯方款項		1,310	374
可收回所得稅		5,332	4,2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82	1,5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372	160,084
		<u>413,363</u>	<u>387,21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99,738	94,860
合約負債	12	4,612	5,255
應付關聯方款項		72	73
租賃負債		3,773	2,708
借款	14	59,056	60,483
應付所得稅		2,928	7,912
		<u>170,179</u>	<u>171,291</u>
流動資產淨值		<u>243,184</u>	<u>215,91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8,193</u>	<u>295,76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348	1,033
遞延稅項負債		2,609	2,727
		<u>5,957</u>	<u>3,760</u>
資產淨值		<u>322,236</u>	<u>292,005</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15	12,152	12,152
儲備		<u>309,222</u>	<u>278,71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21,374	290,868
非控股權益		<u>862</u>	<u>1,137</u>
總權益		<u><u>322,236</u></u>	<u><u>292,005</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1.1 一般資料

捷芯隆高科潔淨系統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及 Lot P.T. 14274, Jalan SU8, Persiaran Tengku Ampuan, 4040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 Ng Yew Sum、Francis Chia Mong Tet、Chang Chin Sia、Ng Boon Hock、Chin Sze Kee、Law Eng Hock、Yap Chui Fan、Lim Kai Seng、Loh Wei Loon 及 Phang Chee Kin (統稱「控股股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東南亞提供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及無塵室設備。

1.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

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並包括適用披露規定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1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的營運有關及適用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由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支柱範本規則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於應用該等修訂本前，本集團已按淨額基準確認租賃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該等修訂本的規定，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就其租賃負債確認獨立遞延稅項資產及就其使用權資產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由於結餘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第74段的抵銷條件，因此該等修訂本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期初保留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授權刊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尚未由本集團提前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相關修訂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缺乏可兌換性 ²

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董事預計所有準則將於準則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期間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中採納。預期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3.1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貨品及無塵室項目的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平值。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的分拆

本集團按時間及按時間點自轉讓貨品或服務產生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按時間確認收益之時間		
— 無塵室項目	246,358	257,987
按時間點確認收益之時間		
— 貨品銷售	110,212	204,920
	<u>356,570</u>	<u>462,907</u>

3.2 分部資料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可報告分部產生的收益及其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以毛利衡量可報告分部溢利。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開支項目，如行政與其他營運開支以及資產與負債，並非根據個別分部計量。相應地，分部資產與負債的資料以及相關資本支出、折舊及攤銷、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未予呈列。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以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無塵室牆壁及 天花板系統 人民幣千元	無塵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可報告分部收益	328,094	21,951	6,525	356,570
可報告分部銷售成本	<u>(226,368)</u>	<u>(13,866)</u>	<u>(3,395)</u>	<u>(243,629)</u>
可報告分部毛利	<u>101,726</u>	<u>8,085</u>	<u>3,130</u>	<u>112,941</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可報告分部收益	419,939	12,518	30,450	462,907
可報告分部銷售成本	<u>(283,412)</u>	<u>(10,240)</u>	<u>(19,658)</u>	<u>(313,310)</u>
可報告分部毛利	<u>136,527</u>	<u>2,278</u>	<u>10,792</u>	<u>149,597</u>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點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基於資產實際位置而定。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中國(不包括香港)	202,853	281,615
— 馬來西亞	102,586	84,404
— 菲律賓	18,113	48,763
— 新加坡	18,261	26,414
— 英國	9,040	464
— 美國	—	8,308
— 德國	—	7,708
— 其他	5,717	5,231
	<u>356,570</u>	<u>462,907</u>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指定非流動資產		
— 中國(不包括香港)	5,750	4,625
— 馬來西亞	73,976	70,396
— 其他	231	219
	<u>79,957</u>	<u>75,240</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個別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60,958	不適用*
客戶2	57,199	不適用*
客戶3	42,982	75,936
客戶4	不適用*	58,445

* 相關收益並未個別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

附註：上述客戶貢獻的所有收益均來自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業務分部。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913	1,133
政府補貼(附註)	1,445	2,348
保險收入	-	1,036
雜項收入	804	794
	<u>3,162</u>	<u>5,311</u>

附註：自中國省政府收取的補貼用以補助本集團的營運。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非預期事項。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1	316
永久業權土地的重估盈餘	2,233	-
租賃終止的(虧損)/收益	(5)	8
匯兌收益淨額	591	4,233
	<u>2,820</u>	<u>4,557</u>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就下列各項的利息支出：		
— 銀行貸款	980	2,580
— 租賃負債	177	150
	<u>1,157</u>	<u>2,730</u>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703	1,634
— 非核數服務	217	206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	167,827	233,222
—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淨額	285	469
以下各項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自有資產	1,183	1,212
— 使用權資產	3,610	2,743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542	(3,265)
合約資產的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2,717	(445)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13
研發開支(包括員工成本)	7,453	12,032
永久業權土地的重估(盈餘)／虧絀	(2,233)	2,201
短期租賃費用	930	751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76	29
匯兌收益淨額	(591)	(4,233)

8. 所得稅開支

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馬來西亞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業務需繳納的馬來西亞所得稅乃根據來自馬來西亞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4%(二零二二年：24%)的稅率計提撥備。

菲律賓所得稅

就本集團於菲律賓的業務需繳納的菲律賓所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二二年：25%)的稅率計提撥備。自業務開始運作的年度後第四個課稅年度起，於菲律賓註冊成立的須繳納常規企業所得稅的實體須繳納毛收入的最低企業所得稅的1%(二零二二年：1%)的稅額或相等於應課稅收入的常規企業所得稅的25%(二零二二年：25%)的稅額(以較高者為準)。毛收入等於收益減直接成本。最低企業所得稅超過常規企業所得稅的部分可予結轉，可自隨後三個連續課稅年度自常規企業所得稅扣除。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於中國的業務需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來自中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二零二二年：25%)的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規例，本集團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該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有權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二零二二年：15%)。

依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本集團其中一間從事研發活動的中國附屬公司於釐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研發開支的200%(二零二二年：200%)列作可扣稅開支(「超額抵扣」)。本集團已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可要求超額抵扣作出最佳估計，以確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5,970	9,07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9)
馬來西亞所得稅		
— 本年度	8,176	7,19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735)
菲律賓所得稅		
— 本年度	671	68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92	-
	<u>14,909</u>	<u>16,205</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784)	2,364
— 稅率變動之影響	-	(302)
	<u>(784)</u>	<u>2,062</u>
所得稅開支	<u>14,125</u>	<u>18,267</u>

9. 股息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持有人股息	24,153	16,595
非控股權益股息	525	—
	<u>24,678</u>	<u>16,595</u>

根據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0.67港仙。

根據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71港仙。

根據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特別股息及末期股息分別每股0.46港仙及每股0.70港仙。

根據本公司董事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0.75港仙。

於報告日期後建議的末期股息每股0.53港仙尚未於報告日期確認為負債，而是反映為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利潤分配。

10. 每股盈利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54,609</u>	<u>74,955</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400,000</u>	<u>1,400,000</u>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2,610	66,00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502)	(4,978)
	<u>77,108</u>	<u>61,029</u>
應收票據	4,003	3,124
	<u>81,111</u>	<u>64,153</u>
其他應收款項		
— 預付款項	2,270	3,526
— 其他應收稅項	6,908	4,447
—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3,085	2,452
— 租金及其他按金	1,196	1,341
	<u>13,459</u>	<u>11,766</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5)	(45)
	<u>13,414</u>	<u>11,721</u>
	<u><u>94,525</u></u>	<u><u>75,874</u></u>

附註：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支付予Sum Technic Sdn. Bhd.的人民幣619,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24,000元)，用於建設工程準備工作。

所有應收票據均於一年內到期。

信貸期通常為期0至90日(二零二二年：0至90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55,778	34,037
91-180日	11,880	21,401
181-365日	1,784	3,408
超過365日	7,666	2,183
	<u>77,108</u>	<u>61,029</u>

1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2.1 合約資產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所產生的合約資產：		
— 無塵室項目	137,144	109,610
— 貨品銷售	712	1,610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319)	(6,600)
	<u>128,537</u>	<u>104,620</u>

12.2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所產生的合約負債：		
— 無塵室項目履約預付款項	728	1,466
— 收取製造訂單按金	3,884	3,789
	<u>4,612</u>	<u>5,255</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7,312	66,254
應付票據	3,875	—
	<u>81,187</u>	<u>66,254</u>
其他應付款項		
— 應計開支	9,134	11,271
— 其他應付稅項	3,102	5,976
— 其他應付款項	6,315	11,359
	<u>18,551</u>	<u>28,606</u>
	<u>99,738</u>	<u>94,860</u>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授予30至90日的信貸期(二零二二年：30至90日)。基於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0-90日	44,414	48,681
91-180日	9,140	7,943
181-365日	6,924	4,780
超過365日	16,834	4,850
	<u>77,312</u>	<u>66,254</u>

14. 借款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於一年內全部償還或按要求償還		
— 有抵押	41,056	45,483
— 無抵押	18,000	15,000
	<u>59,056</u>	<u>60,483</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介乎3.3%至4.4%(二零二二年：3.7%至4.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人民幣41,056,000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5,483,000元)由本集團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的法定押記作抵押。

15. 股本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86,773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00,000,000	12,152

本公司的股本在此兩年沒有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本集團收益較去年同期(「二零二二財年」)顯著減少約23.0%，而純利亦下跌約27.3%。收益減少被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研發開支減少部分抵銷。收益減少主要歸因於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收益減少約21.9%，造成有關情況的主要原因是(1)中美貿易緊張局勢的影響，對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半導體設施投資及建設進度造成打擊；及(2)投資環境不明朗(特別是半導體行業)，此乃由於存在經濟不明朗因素，加上終端電子產品需求不振、存貨水平上升及微晶片價格疲軟。以上種種因素直接影響了對旗下無塵室產品的需求，特別是在中國市場。

儘管整體收益下跌，本集團的無塵室設備分部仍取得約75.4%的顯著增長，體現了其適應市場變化的能力。此外，在各地區收益下降的情況下，本集團在馬來西亞錄得收益增長，增幅約為21.5%。有關增長顯示本集團已成功實施市場多元化的戰略舉措。為提高產能，本集團已於馬來西亞購置一塊佔地約16,056平方米的土地，以建設新生產設施(「新生產設施」)。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收到馬來西亞政府對新生產設施建設計劃的正式批准函件。根據本集團目前時間表，預期建設工程將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季展開，並預計於同年第四季全面投入營運。與此同時，在中國，由於本集團仍在繼續物色適合作第二廠房的場所，故已重續臨時廠房的租約。

展望

本集團於一九八九年創立，自一九九零年代至今一直伴隨亞洲無塵室行業一同成長。經過努力不懈，本集團成功建立了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品牌「Channel Systems」以及無塵室設備品牌「Micron」。儘管意識到持續的挑戰，尤其是在中國市場，本集團對未來前景保持審慎樂觀的態度。該展望以東南亞潛在市場前景為基礎，預期半導體行業及數據中心將持續獲得投資。

本集團將應對不明朗因素的能力歸因於其與客戶的長久關係。該等關係由本集團的知名品牌及穩健的往績記錄相輔相成。展望未來，本集團仍致力於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動態，以保障本公司的長期成功。

財務回顧

收益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無塵室牆壁及 天花板系統	328,094	92.0	419,939	90.7
無塵室設備	21,951	6.2	12,518	2.7
其他	6,525	1.8	30,450	6.6
總計	<u>356,570</u>	<u>100</u>	<u>462,907</u>	<u>100</u>

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

於二零二三財年，來自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收益相較二零二二財年減少人民幣91.8百萬元或21.9%。於二零二三財年，中國及東南亞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銷售額較二零二二財年分別減少約人民幣78.8百萬元及人民幣13.1百萬元。中國市場銷售額下跌主要由於多個項目延期，此歸因於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導致位於中國的半導體設施的投資及建設進度中斷所致。至於其他市場，銷售額下跌的原因是經濟逆境及半導體行業投資環境不明朗導致需求下降，以及現有項目計劃將於二零二四年取得較大進展。

我們於二零二三財年簽訂的較大規模合約包括：

- (a) 就於馬來西亞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供應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三財年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36.8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11.2%；
- (b) 就於中國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供應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三財年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24.0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7.3%；
- (c) 就於中國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供應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三財年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16.5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5.0%；
- (d) 就於中國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供應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三財年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15.7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4.8%；
- (e) 就於中國建設半導體原材料生產設施供應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及安裝服務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三財年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14.6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4.5%；
- (f) 就於中國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供應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三財年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12.7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3.9%；
- (g) 就於中國建設半導體原材料生產設施供應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及安裝服務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三財年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10.9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3.3%；
- (h) 就於中國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供應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三財年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3.0%；及
- (i) 就於馬來西亞建設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供應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產品的合約，該合約於二零二三財年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總收益的3.0%。

無塵室設備

於二零二三財年，來自無塵室設備的收益相較二零二二財年增加人民幣9.4百萬元或75.4%。此乃主要由於有關就馬來西亞、菲律賓及葡萄牙的半導體產品生產設施供應無塵室設備的若干重大合約，該等合約產生總收益約人民幣11.3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設備總收益的51.4%。

其他

本集團亦從事買賣無塵室設備及部件(主要為架空地台系統)以及提供無塵室預防性維護服務等配套業務。於二零二三財年，配套業務的收益相較二零二二財年減少人民幣23.9百萬元或78.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經濟逆境及半導體行業投資環境不明朗導致需求下降；及優先滿足對無塵室設備項目的龐大需求，導致承接的配套訂單減少。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我們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的地址按地域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不包括香港)	202,853	56.9	281,615	60.8
馬來西亞	102,586	28.8	84,404	18.2
菲律賓	18,113	5.1	48,763	10.6
新加坡	18,261	5.1	26,414	5.7
英國	9,040	2.5	464	0.1
美國	-	-	8,308	1.8
德國	-	-	7,708	1.7
其他	5,717	1.6	5,231	1.1
總計	<u>356,570</u>	<u>100</u>	<u>462,907</u>	<u>100.0</u>

於二零二三財年，來自馬來西亞的收益相較二零二二財年增加人民幣18.2百萬元或21.5%，主要由於馬來西亞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以及無塵室設備的銷售額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相關毛利率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無塵室牆壁及 天花板系統	101,726	31.0	136,527	32.5
無塵室設備	8,085	36.8	2,278	18.2
其他	3,130	48.0	10,792	35.4
總計	<u>112,941</u>	<u>31.7</u>	<u>149,597</u>	<u>32.3</u>

於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牆壁及天花板系統的毛利率與二零二二財年相比保持穩定。

二零二三財年無塵室設備的毛利率較二零二二財年增加18.6個百分點。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規模經濟所致。

配套業務於二零二三財年的毛利率較二零二二財年增加12.6個百分點。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菲律賓配套業務的若干合約產生較高毛利率。

其他收入

於二零二三財年，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3.2百萬元，當中約人民幣1.4百萬元指自中國省政府收取的補貼，以補貼本集團的營運。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53.3%至人民幣7.9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6.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與去年同期相比佣金開支減少及物流開支減少。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減少20.2%至人民幣30.2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7.8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於二零二三財年，本集團錄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分別為人民幣0.5百萬元及人民幣2.7百萬元，而於二零二二財年，本集團則錄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虧損撥回淨額分別為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0.4百萬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

所得稅開支

於二零二三財年，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4.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8.3百萬元)。於二零二三財年，實際稅率(即所得稅開支除以除所得稅前溢利)為20.5%(二零二二年：19.5%)。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純利減少27.3%至人民幣54.9百萬元(二零二二財年：人民幣75.4百萬元)。純利率減少至15.4%(二零二二財年：16.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為人民幣80.0百萬元及人民幣75.2百萬元，主要包括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生產設施、倉庫及辦公物業用的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存貨

存貨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0.5百萬元增加至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7.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臨近二零二三財年結束時大批採購原材料，以配合二零二四年項目。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至人民幣94.5百萬元，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75.9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財年最後兩個月增加向客戶開具賬單，導致客戶尚未付款。

合約資產

倘本集團於根據合約所在支付條款無條件符合資格收取代價之前確認收益，即確認合約資產。本集團的合同資產包括未開票收益及應收保留金。倘就完成獲客戶批准的無塵室建築服務(以經客戶證實的進度報告為憑)而確認收益，或於交付銷售貨品時本集團尚無權向客戶開具發票，或不可根據合約所載條款無條件／按合約享有付款，則未開票收益產生。應收保固金指客戶為確保本集團如期履行合約所需的保固金。合約資產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4.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8.5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三財年最後兩個月完成的工作相對較多，而本集團尚未有權就有關工作向客戶開具發票。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保持穩定，為人民幣99.7百萬元，而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94.9百萬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總數為242名(二零二二年：205名)。僱員薪酬乃根據其經驗、資歷、本集團經營業績及市場環境而釐定。我們向高級管理層提供表現花紅計劃及購股權，以回報及保留卓越的管理團隊。

在釐定董事薪酬時，董事會將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考慮(其中包括)彼等各自的職責、個人表現及現行市況。

於年內，包括董事酬金的員工成本為人民幣38.7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38.3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及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34.4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為人民幣59.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60.5百萬元)，實際年利率為介乎3.3%至4.4%(二零二二年：3.7%至4.4%)。

資產負債比率(根據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0.21(二零二二年：0.22)。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投資總額為人民幣4.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6百萬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合約資本承擔。

資本結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4.0百萬元，由1,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組成。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三財年，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人民幣1.5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1.6百萬元)已就無塵室項目取得履約保證、保固金及預付款保證金作抵押。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41.1百萬元(二零二二年：人民幣45.5百萬元)由本集團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的法定押記作抵押。

除上述之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集團資產作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人民幣，而本集團面對匯兌外幣風險的主要原因是收益及採購訂單均以人民幣以外的外幣計值。因此，外匯匯率波動可導致匯兌虧損。董事已評估相關外幣風險的影響並認為其可能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目前並未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訂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會密切監視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53港仙(二零二二財年：每股0.70港仙)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三)或之前派發，惟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中批准方可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舉行，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中取得股東批准後，為釐定股東獲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六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建議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企業管治水平，於監督企業管治職能方面擔當主要角色，以確保本公司維持健全的管治框架及長期可持續的股東價值。董事會相信，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對為本集團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增強其透明度及問責制而言至為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整個本年度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說明如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於二零二三財年，行政總裁一職一直懸空，行政總裁之職責由本公司主席Ng Yew Sum先生履行。董事會認為，目前安排無損權力及授權與問責性及獨立決策能力之平衡，原因為其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多元化背景及經驗。此外，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僅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可在其認為有必要時自由及直接聯繫本公司之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在此情況下屬恰當。然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其現行架構，如有具備合適知識、技術及經驗之人選，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Chin Sze Kee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因無心之失，就一項涉及以代價25,000港元於市場收購1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007%)的交易而違反標準守則第A.3及B.8條。除該單一事件外，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規定標準。本公司亦已採納可能持有本公司並未公開的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於整個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獲悉相關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訂有清楚列明其權力及職責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Martin Giles Manen先生、黃成良先生及鄔晉昇先生組成。Martin Giles Manen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涉及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進行的核證委聘工作，因此，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核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整個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公告已分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channelmicron.com/>)。

載有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所規定全部相關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寄發予各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有關二零二二年年報的澄清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二年年報」)。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無心之失，二零二二年年報第112頁所載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的內容應如下(更正之處以底線標示)：

「捷心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Ng Yew Sum、Francis Chia Mong Tet、Chang Chin Sia、Ng Boon Hock、Chin Sze Kee、Law Eng Hock、Yap Chui Fan、Lim Kai Seng、Loh Wei Loon及Phang Chee Kin(統稱「控股股東」)。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16。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提述的若干公司的英文名稱乃管理層盡最大努力自其中文名稱翻譯而成，因該等公司並無註冊英文名稱。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除上述澄清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五日有關Douglas Frederick Bockmiller先生股權的澄清公告外，二零二二年年報中的所有資料保持不變。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各持份者及業務夥伴致謝，感謝他們不斷的支持，並同時感謝董事同仁、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為推動本集團發展所作的貢獻。

承董事會命
捷芯隆高科潔淨系統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Ng Yew Sum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NG Yew Sum先生(主席)、CHIN Sze Kee先生、LAW Eng Hock先生及LIM Kai Seng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成良先生、Martin Giles MANEN先生及鄔晉昇先生。